

**关于武汉市江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延长簿记建档发行时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武汉市江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045 号）批准。武汉市江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5 亿元（含 5 亿元），期限为 5 年期，在存续期限第 3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根据《武汉市江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计划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 14:00 至 16:00 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并根据簿记建档的结果在预设的利率区间内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

因簿记建档日债券市场变化较为剧烈，经簿记管理人、发行人及投资人协商一致，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11 月 24 日 16:00 延长至 11 月 24 日 20:00。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武汉市江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延长簿记建档发行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武汉市江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11 月 24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武汉市江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延长簿记建档发行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武汉市江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延长簿记建档发行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